

国家海洋局南海调查技术中心 2022 年度第五批仪器设备及其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2

致：各供应商

1、招标文件 P71 页《商务部分评分标准》包组 1 修改为：

附件 B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包组 1 总分 25 分，包组 2-5 总分 20 分）

项目名称：国家海洋局南海调查技术中心 2022 年度第五批仪器设备及其服务采购项目（包组 1）

序号	评审内容	分配分数	评分细则	A 投标人得分	B 投标人得分	C 投标人得分	D 投标人得分
1	同类项目经验	12	投标人能提供近 5 年（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的合同，根据合同数，每个合同得 2 分，满分 12 分。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首尾页及标的所在页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评标过程中如发现填报不实，本项不得分。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本项有虚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进行相应的赔偿。				
2	管理体系认证	5	投标人需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 同时具有以上四项得 5 分；具有三项得 4 分；具有两项得 3 分；具有一项得 2 分； 没有不得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3	技术服务人员能力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较多、岗位配置满足项目技术需求、专业技术能力强、相关经验丰富的得 1 分；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项目经理具有高级职称，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其他技术服务人员（不包括项目经理）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得 0.5 分/人，最高得 1 分；				
4	供应商实力	5	1、投标人提供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第一完成单位取得的与所投包组仪器设备或软件开发相关的专利、软件著作权或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研究成果，每提供 1 个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 2、投标人须提供同类设备的运行维护应用证明材料，证明系统能够实现至少一年正常稳定运行，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合计		25	得分合计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投标截止时间修改为：2023 年 1 月 11 日 9 时 30 分。

开标评标时间修改为：2023 年 1 月 11 日 9 时 30 分。

3、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不一致之处的，以本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2 为准。

国家海洋局南海调查技术中心

2022 年 12 月 26 日

